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任何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PW MEDTECH GROUP LIMITED

普 华 和 顺 集 团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58)

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變動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的下列變化：

- (1) 馮岱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2) 方敏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非執行董事辭任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因馮岱先生擬尋求其他業務承擔，彼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彼辭任非執行董事後，彼亦不再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馮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就其辭任並無其他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在此對馮先生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感謝。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方敏先生已獲委任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生效。

方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方敏先生，35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除彼之上述職位外，方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起一直為北京華平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華平投資**」，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WP X Asia Medical Devices Holdings Limited之聯屬公司）之主事人，並為其中國醫療行業團隊之核心成員。方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三月起為泰邦生物集團公司（一間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之公司，股票代碼：CBPO）之董事。方先生亦任職於數家私人公司之董事會，包括時代天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美中宜和婦兒醫院有限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彼為凱雷亞洲私募基金之副總裁。自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方先生為華平投資之經理。於加入華平投資前，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任職於波士頓諮詢公司，並專注為醫藥及醫療儀器公司提供管理諮詢。方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自復旦大學取得國際金融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自史丹佛大學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方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

本公司已向方先生發出委任函，任期由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起計為期三年，除非由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方先生之任期將僅直至彼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該會上膺選連任。於彼在該會上膺選連任後，彼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除於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方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方先生並無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方先生無權收取任何董事袍金。彼符合資格參與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於日後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決定對方先生的酬金作出修訂。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的任何規定，概無有關方先生的資料須予披露，亦無有關方先生的其他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方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普华和顺集团公司
主席
張月娥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張月娥女士及姜黎威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林君山先生及方敏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興棟先生、王小剛先生及陳庚先生組成。